**关于组织申报江苏开放大学办学系统“十三五”2017年度科研规划课题的通知**

各市、县开放大学：

为全面推进江苏开放大学系统建设，切实研究并解决开放大学转型发展中的有关理论和实践问题，现组织开展“十三五”规划2017年度课题申报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课题类别及资助额度**

1.经费资助课题。资助额度不超过1万，总立项数不超过10项，各市县开放大学给予不低于1:1的经费配套。

2.自筹经费课题。

研究周期：2年。

**二、选题依据**

依据《江苏开放大学 江苏城市职业学院“十三五”科研规划课题指南》，坚持理论联系实际的原则，立足教育教学实际，聚焦问题，重点围绕开放大学系统建设、终身教育、社会教育、教育信息化等特色领域选题，深入研究、助推实践。

**三、申报条件**

1.本年度课题实行限项申报，市级开放大学限报8项，县级开放大学限报3项。

2.为保证项目研究的质量，已主持有两项纵向在研课题者，或有省校校级在研课题者、撤项项目不满2年者，不得申报2017年度课题，但可以作为课题组成员参与研究。每位申报人限报1项课题，申报人不得再作为其他申报课题的课题成员。

**四、评审标准**

项目评审坚持公正公平、择优资助的原则。主要标准包括：

1.课题研究具有重要的学术价值或应用价值，具有较强的学术前沿性和解决实际问题的针对性、实效性。

2.选题紧扣开放大学事业发展需求，方向正确，内容精确，研究方法科学可行，预期成果明确、丰富。

**五、结题说明**

1.经费资助课题。课题负责人以第一作者在正规期刊发表紧扣选题、学术性较强的论文2篇。

2.自筹经费课题。课题负责人以第一作者在正规期刊发表紧扣选题、学术性较强的论文1篇。

3.各项成果必须是与课题高度相关，并标注“江苏开放大学（江苏城市职业学院）‘十三五’规划课题成果”字样和立项号，否则不予作为结题认定。

4.自筹经费课题结题鉴定等级为优秀者给予适当奖励。

**六、申报办法和申报程序**

1.申请人认真填写《江苏开放大学 江苏城市职业学院“十三五”科研规划课题申报评审书》和《申报活页》。

2.10月10日前，各单位科研管理部门负责将审核并签署意见的纸质材料寄送至科技处（《申报汇总表》1份，《申报评审书》一式**2**份，《申报活页》一式**5**份）。《申报评审书》、《申报活页》和《申报汇总表》的电子版发至keyan@jsou.cn。

**七、联系方法**

地 址：南京市江东北路399号江苏开放大学科技处；

邮 编：210036；

联系人：韩庆年；陈冰月

联系电话：025-86265585；025-86265389。

**附件：**

1. 江苏开放大学 江苏城市职业学院“十三五”科研规划课题指南

2. 江苏开放大学 江苏城市职业学院“十三五”科研规划课题申报评审书

3. 江苏开放大学 江苏城市职业学院“十三五”科研规划课题申报活页

4. 江苏开放大学办学系统“十三五”科研规划2017年度课题汇总表